

证券代码：871951 证券简称：左岸环境 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重庆左岸环境服务股份有限公司
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12月11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12月1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罗玉林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全体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《公司法》）和《重庆左岸环境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《公司章程》）等法律、法规及规章制度的有关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公司2023年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（修订稿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拟定的激励对象符合中国证监会《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非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6 号——股权激励和员工持股计划的监管要求（试行）》及其他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符合公司《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（第二次修订稿）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及授予条件，其作为公司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、有效。详见《关于公司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告（修订稿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86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董事万晓春存在关联关系，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（草案）（第二次修订稿）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了进一步建立、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，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，充分调动公司管理层和科研及骨干员工的积极性，有效地将股东利益、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，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，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，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，推动公司健康持续发展，公司制定了《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（第二次修订稿）（公告编号：2023-085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董事万晓春存在关联关系，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<股票期权授予协议书>和<限制性股票激励授予协议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针对公司实施的本次股权激励计划，公司拟与激励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《股票期权授予协议书》和《限制性股票激励授予协议》。本协议经公司董事会、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经全国股转公司自律监管部门审核后生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董事万晓春存在关联关系，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于 2023 年 12 月 26 日于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相关议案。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为：2023-087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重庆左岸环境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

重庆左岸环境服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12 月 11 日